

征 文

故乡的路

尹文策



谭琴(剪纸作品)

在我的印象中,去老家的那条路是一条污浊的路,因为要经过一个屋场的禾坪。经过那个禾坪的小径一边是牛栏一边是猪舍,牛粪腥臭熏头昏,猪粪更是呕心。那条路也是一条悬梯路,从污水沟过去不足百来步。我们当地人有句俗语,说的是“上岭有个下岭补”,翻过坡下坡时,脚就发抖。当时当地不知哪个人那么有

才华,编了“唐僧走路懂咯懂(发抖),后面跟着孙悟空,孙悟空走得快,后面跟着猪八戒;猪八戒嘴巴长,后面跟着沙和尚……”小孩每一个都想抢第二位,做孙悟空,不知摔倒过多少人。

那条路是我心里的一条心酸路。记得那年初一霪雨霏霏,我们全家去亲戚家拜年。一行人来到“悬梯”下,父亲怕摔着我,把我举到他肩上。母亲则说,不背细女背大崽,父亲没理会。但不知为何缘故,父亲的脚一滑,弄得两父子摔了跌……也是那一年,年轻力壮的父亲一病沉疴,竟去了另一个世界。别人都说,你的父亲是正月初一在这坡下摔跌失了魂。这事让我愧疚了一辈子。父亲走后又过了两年,十岁的我开始卖柴生涯,那次担柴经过犹如老舍笔下的“龙江沟”,被突然探出头的

牛的一声粗气,吓得跌在臭水沟。

几十年来,由于自己不求上进,衡阳的“路”没走上,北京的“路”更无望。

人到老年心情有些不同,我决定去家乡“陌生”的熟路看一看。当到“旧地”时,我欣喜地发现那臭水沟已荡然无存。一条宽阔的水泥路缓缓地从山下往山岭延伸,沿路下边的小池塘水波粼粼,鱼游浅底,荷花在正阳下显得十分艳丽。路旁的太阳能路灯“昂”首挺身,那一刻,我记得有一位诗人曾经说过,灯是点亮夜晚寂寞深山的笑脸。



有话就说

朋友圈“人设装修”,小心人设崩坏

范军

在电商网站花几元钱,就能给社交朋友圈来一次“精装修”,打造各种“高端人设”。近日,记者调查发现,用来在社交朋友圈里秀高端、晒品味、炫财富的图片和短视频,在网上花很少的钱就能买到,在朋友圈打造虚假的“高端人设”已悄然形成一条完整的产业链。

从装修婚房、爱车、书房、阳台,到装扮QQ空间,那是爱美的表现。但自从这种爱美之心“上线”,延伸到微信朋友圈,就有了树立“人设”的味道。曾经风行娱乐圈的人设,因为包装明星着实火了一把。如今微信朋友圈也如法炮制,真叫人怀疑:人设可以随意设定吗?从审美角度看,

把自己的人设装扮得漂亮、时尚,那是个人的自由。然而,必须知道,一旦人设太虚假,往往是自作聪明的“自恋”罢了。

打造一个所谓“高端”朋友圈当然也是自己的自由,但通过购买素材包来进行“虚假人设”,那不是“人设崩了”?喜好朋友圈“精装修”的往往是少男少女、微商经营者和有虚荣心的网友,目的或为吸引异性关注,或为故作“人生巅峰”,扩大产品关注度。世界各地的定位、展示奢侈品,入则豪华别墅,出则跑车酒店,当真能产生无穷带货力?一个崩坏了的人设,是支撑不了“让看过世界的人引导想看世界的

人”的微商逻辑的,也捕获不了蠢蠢欲动的初开情窦的。

购买素材包对自己的朋友圈进行“精装修”,价格确实便宜。可还得小心“盗图”行为存在一定的法律风险,侵犯他人的肖像权、隐私权、著作权,说不定最后吃不了兜着走。

娱乐圈之人都知道,人设的底线是“人设不崩”。而要装修自己的朋友圈,大可不必花钱“盗图”,将他人的面皮往自己头上套。换言之,最有吸引力的朋友圈人设,应该是个性化的人设,这是每个人都力所能及的。个性化人设讲究的是真,是诚。抛弃真和诚的求偶,必然昙花一现;抛弃真和诚的交易,必然吓跑顾客。

热点漫评

98元的词典 App 有点贵

王军荣



“《现代汉语词典》出App了!”不少网友认为,一本厚重的工具书变成手机应用,实用又方便。但也

有人提出,使用需要收费,这点不太合理。

《现代汉语词典》出App,这是好事,外出带本《现代汉语词典》的确不太方便。App在设计上不仅做到了实用,还照顾到了趣味性,它已经超出了一本查找工具书的范畴,升级成了一款学习App。然而,价格定为98元,还是显得有点高了,不利于普及。

况且,《现代汉语词典》App对于中小學生来说,只能起到“补充”作用。因为真要安装的话,往往装在父母的手机,中小學生上课时不太可能会拿出手机,他们要查

阅的话,最可行的方式还是拿出纸质的《现代汉语词典》。

有人认为不应该收费,理由是“文化知识应该传承,而不是拿来获取利益”,这有点偏激。毕竟这不是在做慈善,但价格如何定,也不能随心所欲。我认为,可以收钱,但不应该高于纸质的。

两年前《新华字典》App上架的时候,就因为价格高遭到过狂吐槽,很多人说花40元买个App根本不值。在此背景下,《现代汉语词典》App价格仍然走“高冷”路线,是不太理性的,应该听得进大众意见。

热点发声

“万元寻猫”风波为何引来围观

近日,杭州某小区一位业主发布了一条寻猫启事,说自己养的一只猫丢了,愿意给提供线索的热心人10000元作为酬谢。几天以后,这只调皮的小猫被另一业主发现。失主表示感谢,提供线索的表示不客气,大家其乐融融,邻里关系迅速升温。可接下来,事情发展很快失控,失主倒是上门感谢了,却对酬金的事只字未提。提供线索的业主就较真了,于是,结局开始向着矛盾的方向发展。业主索要,失主拒绝,称已经给了别人,提供线索的业主又追着问给谁了……不管结局如何,这件事引起的气氛终究有些不太对味。

1.失主“万元寻猫”,并不只是简单的“拾物该不该有酬”的话题。《物权法》第一百一十二条规定,权利人悬赏寻找遗失物的,领取遗失物时应当按照承诺履行义务。这也是法律对诺而有信基本原则的维护。具体到个案,既然失主公开发布了寻猫启事,悬赏了万元,就应该去履行承诺,帮助找到猫的业主也有权利去“索赏”。

很多情况下,拾物者大多会拒绝高额的酬谢,但前提是失主需要主动表达诚意,给予拾得者应有的尊重。小区是个“群居部落”,居民的交互密度较高,也由此形成千丝万缕的联系,需要相互的信任来协调相互的关系。诺而不践暴露的是个人品德有损。“悬赏”不兑现、失信于众,无疑是对良善的戏耍,即便是猫找回来了,也得不偿失。

——评论员 木须虫

2.一万元酬金该不该给,不同的人有不同的回答。

其实,我们这个社会是有着一个非常完整齐全的行事逻辑和行事标准的,大家都是明白人,道理谁都能懂。但是因为各种原因,有些明白的道理被丢在一边,有些应该做到的事没能做到,有些很简单的事却被人为了地弄复杂了,有些不应该做的事反而做了,这难免让人有些挫败感。

我们不是法官,没有办法作是非判断,我们也不想去苛责什么,只是希望大家都当一个建设者、维护者、保护者,而不是去做破坏者。要知道,雪崩时没有一片雪花是无辜的。最可怕的是采取一种听之任之,放任自流,甚至故意为之、故意纵容的行为方式。那就不是不为了,而是对自己太放纵了。

——评论员 高路

说道说道

1.刚大学毕业不久的郭钰急于找工作,在网上向几家公司投递了简历,之后竟频繁接到陌生电话和短信,提供的都是一些莫名其妙的职位。记者调查发现,目前,网上简历售卖市场十分活跃,已形成“一条龙”产业。

无论“内鬼”还是“外鬼”,售卖网络求职者简历,都是窃取公民个人信息的违法行为,侵犯了求职者的隐私权,如果求职者因此遭遇电信诈骗,就可能蒙受财产甚至人身损失。因此,售卖网络求职者简历的违法行为,必须受到应有的打击。此外,从简历售卖“一条龙”看,打击对象还应包括产业链上的伪造营业执照和“白号”的不法分子,开发出“白号”注册软件、招聘帖刷新软件以及“简历提取器”等方面的不法分子。平台的连带法律责任也不能忽视。平台应当承担数据安全保障义务,保障求职者信息安全,如果求职者简历等信息有所泄露,平台则构成间接侵权,要承担间接责任。

——评论员 何勇海

2.近日,陕西西安一位陈姓业主向媒体爆料称,她把房子租给一名女“网红”,房子到期后,女“网红”不见踪影,留下了满地的垃圾、狗屎和被狗咬烂的门框,并且拖欠了物业费、水费和取暖费共计3000元。

留下“一屋狗屎”的网红固然只是个例,但整出各种奇葩出格行径的“网红”,却时有听闻。透过表象,其背后或许存在某种共同的因素。简而言之,“网红”作为传播产业新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一个符号,本质上是信息技术革命催生出来的。然而,催生的往往是早产儿。这些信息经济的早产儿,是喝头口水的人,出名和赚钱都太容易了,随随便便一个直播,可能就是几万几十万的收入。一言以蔽之,揩了网络经济的油,又对社会没有责任,这或许才是所谓网红素质差的根源。心中无所畏惧,视规则为无物,怎能不乱象百出?身为“网红”,不但应该扫好一屋,更应该时时拂拭心灵,谨防自己变成“网黑”。

——评论员 胡欣红